**柏坊镇人民政府2021年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 告**

为加强柏坊镇人民政府财政资金管理，强化支出责任，建立科学、合理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体系，提高本单位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根据上级财政部门文件精神的要求，本单位组织力量对本单位的部门预算整体支出进行了绩效评价，本次评价遵循了“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分类管理、绩效相关”的原则，运用较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本单位2021年度部门支出的绩效情况进行了客观、公正的评价。现将情况汇报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责

1、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决议和上级行政机关的决定和命令，发布决定和命令；落实国家政策，严格依法行政。

2、宣传贯彻落实法律法规和党的各项方针政策，坚持依法行政，推进民主政治发展，促进村民自治，加强基层党组织和政权建设。

3、承担本镇农业、工业经济、第三产业的发展、安全生产、经济可持续发展等工作。负责为企业提供政策服务和营造发展环境等工作。

4、负责农业、农村能源等新技术、新品种的引进、试验、示范和推广，做好农业技术指导、培训和服务工作。负责农业土地承包及流转合同的签证、纠纷调解、仲裁、合同管理、农业产业化经营管理工作。

5、负责林业发展规划，技术服务。负责水土资源、水利工程保护和开发、管护。负责农业机械推广管理工作。

6、推动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制度。配合劳动监察部门监督检查劳动保证法律、法规的实施。

7、落实计划生育基本国策，推进优生优育，加强农村计划生育奖扶政策的落实到位。

8、保障农村最低生活水平，建立健全社会保障体系。

9、负责农村医疗合作管理工作，负责对本镇的行政事业单位和村级财务实行统一管理、集中核算、全面监督。

10、负责繁荣群众文化事业，组织群众文化活动。

11、城乡同治、扶贫工作、绿化环保等上级交办的其他各项工作任务。

（二）人员概况

2021年，我镇财政实际负担人数83人，其中行政编制33人，事业编制50人，退休老干27人，财政统发人员50人。

（三）部门收支情况

　2021年度，我镇总支出1871.1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39.75万元,项目支出925.18万元（其中，一般行政管理事务2.15万元，一般行政管理事务74.08万元，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1.5万元，其他财政事务支出13.49万元，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9万元，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11万元，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30万元，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72.75万元，农村环境保护20万元，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10万元，其他农业农村支出68.21万元，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5万元，其他水利支出25万元，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572万元，其他普惠金融发展支出1万元。

（四）部门绩效目标

柏坊镇认真执行中央八项规定，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2021年柏坊镇人民政府无机关人员因公出国计划，费用为零；没有购置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2.19万元，主要用于本镇机关工作人员到市委、市政府、市局开会汇报工作办理业务，到村组、企业开会、指导、督促检查工作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0.11万元；公务接待费12.61万元，主要用于接待上级领导等到我镇指导检查工作，接待其他乡镇人大主席团来我镇参观考察以及招待村组干部回镇政府开会等所发生的费用。与2020年相比减少0.29万元。

1、行政运转绩效。

柏坊镇人民政府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保障我镇部门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以及承担本镇事业发展相关工作。

基本支出，是用于保障政府机关、事业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

项目支出，是用于保障政府机关、事业单位等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2、安全生产绩效。

牢固树立“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安全生产工作理念，切实抓好安全生产责任制和事故责任追究制的落实，召开安全生产专题会议，发放各类资料，政府干部进村入点开展安全隐患排查。进一步加大非矿山综合整治力度，强化道路交通安全、烟花爆竹、危化物品等重点领域整治监控，重点做好地质灾害隐患、防洪防汛，以及森林防火、村组消防等防范工作，有效遏制了各类安全事故的发生。切实加强信访维稳工作，强化安全生产、食品药品质量安全监管。

3、城镇同建同治工作。成立专门队伍，加强对集镇管理，全面开展环境卫生“脏、乱、差”大整治，镇平均每年投入环境卫生资金90余万元，卫生状况变化明显。集镇主要路段，全程树立标示牌，针对乱停乱摆乱放现象，除派出所执勤抄牌外，镇政府安排专人值勤。通过整治，结束桐市集镇多年堵车的历史。同时制作宣传牌，镇村干部入户宣传，增强了集镇居民的环卫意识、交通意识。

4、社会管理综合治理。严格按照网格化管理的要求，做好矛盾纠纷排查。建立健全了镇、村（社区）、组、党员四级人民调解网络，建立完善了矛盾纠纷排查预警调解处置机制，形成了大调解格局。确保大事不出村，小事不出组。全年全镇没有发生刑事案件。

（二）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

（1）项目申报情况

年初预算集镇改造、农业、林业、卫生环境综合治理等项目资金按月进行申报，村级运转、安全监管、党建、扶贫、乡镇企业等工作经费按季度进行申报，其他如普法宣传等资金因资金量小采取下半年一次性进行申报，其他项目待资金下达后一次性申报。

（2）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我镇政府项目资金管理严格按照用款计划，分月、季度执行，按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实行专款专用。

（3）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按照年初预算项目，实施完成后使全镇环境更优美、经济更稳定、社会更和谐，达到预期经济、社会目标。

（4）财务管理情况

柏坊镇政府按照岗位职责，严格执行机关财务管理制度，及时进行会计核算，对项目资金、政府采购进行公开公示，接受群众监督。

（5）预算支出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柏坊镇绩效管理严格按照上级部门要求，开展自评工作，对评价结果及时总结上报。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1.绩效评价目的

本次自评的目的是了解本部门2021年度财政资金预算支出的绩效状况，为今后预算安排提供决策支持。进一步增强本部门支出管理的责任，优化支出结构，提升预算管理水平，保障更好地履行职责，提高公务服务质量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促进当地经济健康发展。

2、绩效评价实施过程

根据绩效评价的要求，本单位制定了部门支出绩效评价的工作方案、评价指标，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绩效评价工作组，对照各实施项目内容逐条逐项自评，在自评过程发现问题查找原因，及时纠正偏差，为下一步工作夯实基础。

三、评价结论及建议

1、评价结论

2021年，我镇及时、准确、优质地完成预算编制；预算执行情况良好，支出管理规范，未出现因违规支出受到相关监督部门批评或处理的情况；资金管理制度较为完善，会计核算和账务处理规范，会计资料完整；项目开支依据和标准符合相关规定，实施过程中能够严格执行有关制度规定，按目标数量及质量按时完工，基本实现了项目设计功能，受益群体满意度高；工作中密切联系群众、服务群众，积极妥善处理群众来信来访，化解社会矛盾，加强机关自身建设和党风廉政建设。

2、存在的问题

资金拨付方面的问题主要在于资金的拨付不及时，每年财政都会收到各种类型的专项资金，但在实际执行中只见指标不见钱，有一部分指标单要等到年底才能拨付，严重影响了专项资金的分派效果，影响使用效益。

1. 改进措施和建议

（一）细化预算编制工作，严格管理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加强各站所的预算管理意识，全面编制预算项目，优先保障固定的、相对刚性的费用支出项目，尽量压缩变动 的、有控制空间的费用项目，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二）建立健全财务管理制度及内部控制制度，积极探索在新形势下财政支出改革的特点，不断更新管理思路，在规范财政收支和控制经费增长上，创新管理手段，用新思路、新方法，改善财务管理方法。严格财务审核，在费用报账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

（三）按照财政支出绩效管理的要求，建立科学的财政资金考评体系，牢固树立行政成本意思，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管理水平和效率。

常宁市柏坊镇人民政府